

# 爱情撤回了， 520和1314能撤回吗

“520、1314 属于一般赠与，  
完成后就不能撤回”

“像520元、1314元这样的红包，带有恋爱象征意义，属于一般赠与，完成后就不能撤回。当事人要求对方返还，没有法律上的依据，得不到法律上的支持，除非是对方自愿返还。”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蓝天彬律师明确地告诉记者。

上海震亚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、合伙人夏锐则表示，对于小金额的情侣单方赠与行为，赠与已经完成，无法要求对方返还。“这么小金额的赠与，还要找对方索要返还的，我个人觉得要离这样的前任远一点，人品和格局都值得商榷。如果被索要的一方经济条件尚可，我觉得可以在分手后，自愿将未消耗的财物退还。”

此外，记者注意到，有不少网友在社交媒体上支招：“不管收到多少转账，都可以回复对方‘谢谢宝贝的节日红包’之类的话，这样就可以锁定对方的红包赠与性质。”对于这种说法，律师又是怎么看待的呢？

夏锐律师直言，这种伎俩在事实面前是无处遁形的，是否利用恋爱关系形成的优势地位控制另一方才是审理的关键，转账大金额和小金额不会因为你回复了什么就立刻确定成赠与性质，而是要基于所有的证据形成一个事实来确定。“恋爱一开始就在算计的人是不值得鼓励的，不知道爱是包容，是责任，是利他的人在浪费生命。”

针对网友所提出的红包和转账两者是否有区别的问题，《新闻晨报》查询发现，此前北京市海淀区曾公开审理过一起借款纠纷案件，认定微信红包与转账性质存在区别，红包属于赠与，转账则属于借款，据此判令被告周先生偿还原告刘女士借款12900元。

法官认为，微信红包设置的金额上限为200元，且名为“红包”，根据我国的民间习俗给付“红包”在通常情况下，意味着自愿赠与，无需返还。微信转账与红包不同，不具备“赠与”之义，其仅是微信软件设置的付款功能，是社会主体之间常用的付款方式之一。

对此，知名微博大V庞九林律师向记者解释道，恋爱期间，一方给另一方转账时含有特殊含义的数字，如：“520”“666.66”“1314”等，和一般的借贷习惯不一样，将推定为转账时真实意思表示是传达爱意、送出祝福或赠与性质，而不认定为借贷行为。一旦以这种数字的金额转账给对方后，再以民间借贷要求对方返还的，一般不予支持。

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岳岫山表示，对于一些特定的日子，比如情人节、七夕支出“520”“1314”等具有特殊含义的金额，在没有其他证据的情况下，法院通常会认定是双方相互之间的赠予，付款之后一般要不回来。

“没有结婚登记的情况下，  
分手后大额财物应当返还”

除了520元、1314元这样的小额数字以外，不少网友也比较好奇，如果双方恋爱期间发生大额财物的赠与行为，比如通过微信或者支付宝转账9999元，并且备注自愿赠与，如果两人后面产生了纠纷，这笔钱可以要

回来吗？

对此，蓝天彬律师解释说，备注自愿赠与的行为，属于一般赠与，赠与完成后不能撤回，除非是被胁迫写下“自愿赠与”的情形。

有种观点认为，恋爱期间，大额财物赠与行为，往往是男女一方基于结婚为目的的赠与，在法律性质上属于一种以结婚为生效条件的赠与行为，而并非无偿赠与。当双方无法缔结婚姻关系时，赠与财物一方的赠与目的无法实现，因此赠与财物一方有权要求返还，这也符合民事活动中的公平原则。

对此，蓝天彬律师解释，目的赠与是指为了达到某一具体目的而为之的赠与，也就是对受赠人有一定的义务要求。如果在目的赠与中没有达到目的，应根据具体情况作出返还多少的处理。而在一般赠与中，赠与财产交付之后，如无法定原因，赠与人不得撤销赠与。“根据司法解释规定，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，当事人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，法院应当予以支持。要详细考察是否基于结婚为目的而购买或赠送的，如果是，在没有办理结婚登记手续的情况下，应返还。”

夏锐律师表示，他完全支持返还，“我觉得大额财物的赠与行为一定是基于某些原因，如果恋爱期间赠与金额已经超过了自身负担水平，那么赠与原因被归结为以结婚为目的的赠与是很容易得到法官认可。法律关系一般被认定为彩礼返还纠纷，毕竟正常的男女关系是在平等关系上建立，又不是爱情买卖。虽然我们尊重当地风俗大额赠与，但是不能因恋爱或结婚而反复获利，不能骗婚。”

“做事情要量力而行，  
红包赠予行为也是如此”

还有不少网友疑惑，分手后如果问对方要分手费、青春损失费，这种形式在法律上是否有保障？

对此，蓝天彬律师解释，关于情侣之间的分手费、青春损失费，我国法律上并没有明确规定。法院一般不会支持，主要考虑到可能违背公序良俗。具体情况具体分析，如果一方自愿给予了另一方分手费，自愿交付了分手费，相当于赠与，那么就合法有效。如果一方承诺给予另一方分手费，但事后并没有兑现承诺，并没有给分手费，另一方即使起诉到法院，法院一般也不会支持。如果男方有过错，比如导致女方怀孕、流产，或者导致女方产生某些疾病，人身或健康受到侵害，女方可以要求补偿，数额可以根据实际损失以及男方的经济状况来定。

夏锐律师则笑言，虽然法律上没有保障，但“你的青春是青春，我的青春难道就不是青春了吗？”他建议，永远不要让自己陷入一种弱者心态，一个分手时还要分手费或者青春损失费的人，都不是一个合格的灵魂伴侣，分手者更加认同自己的分手决定是正确无误的。

结合近期的热点事件和此前一些相关的真实案例，采访的尾声，律师也给出了市民一些建议。

夏锐律师表示，不要做破坏他人婚姻或者感情的那个人，爱你的人会给你应有的身份和礼物，给不了你合理身份的人，也给你不合适的礼物，他不过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私欲去欺骗你。即使你收到了这些财物，最后可能还要被人诉讼要求全部返还。

岳岫山建议，大家无论是用红包还是转账，如果想要明确款项的性质，应尽量在备注或留言中予以明确，以便后续发生纠纷时进行处理。

“做事情要量力而行，红包赠予行为也是如此。”蓝天彬律师总结道。

晨报首席记者 牛强

“520”这天，有人或是在社交媒体上晒出情侣转账记录，或是被身边的亲朋好友猛地“撒一把狗粮”，刷到一些更高额的转账记录截图。

与此同时，话题“微信转账520和1314能要回吗”冲上了热搜第一。截至记者发稿时，已有近2亿的阅读量。

有人觉得，如果转账的目的就是为了要回去，这样的爱情不要也罢；也有人好奇，红包和转账的区别是什么？还有更多人想问，除了在特定的节日里转账一些特殊的数字外，恋爱期间的高额财物赠予、分手后的青春损失费……当爱情撤回后，这些费用能否被撤回？针对网友的诸多好奇，《新闻晨报》记者采访到了多位律师。

谢谢亲爱的  
节日红包好喜欢~

